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审计厅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负责对自治区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起草审计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贯彻执行审计法律法规规章、国家审计准则和指南，并监督全区审计机关贯彻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起草地方性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法规和规章草案；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向自治区党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自治区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自治区主席提出年度自治区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向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提出自治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自治区党委和自治区人民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自治区党委和政府有关部门、地州市党委和政府（行署）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

①国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②自治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自治区本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自治区本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③地、州、市政府（行署）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

④使用自治区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⑤自治区投资和以自治区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自治区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

⑥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

⑦自治区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自治区人民政府规定的自治区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

⑧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⑨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

⑩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按规定对属于本级审计机关审计监督对象的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6）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自治区人民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与地、州、市党委和政府（行署）共同领导地、州、市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地县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自治区各级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成纠正自治区各级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地、州、市审计机关负责人。

（10）组织构建审计数据系统和数字化审计平台，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全区审计领域的应用。

（11）进一步完善自治区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区审计工作统筹，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12）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审计厅2024年度，实有人数361人，其中：在职人员208人，减少10人；离休人员0人，较上年无变化；退休人员153人，减少25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审计厅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38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处、审理处、内部审计指导监督处、电子数据审计处、财政审计处、教科文卫审计处、农业农村审计处、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处、社会保障审计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审计处、金融审计处、企业审计处、涉外审计处、经济责任审计处、督察处、财务处、人事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处、派出审计一处、派出审计二处、派出审计三处、派出审计四处、派出审计五处、派出审计六处、派出审计七处、派出审计八处、派出审计九处、派出审计十处、派出审计十一处、派出审计十二处、派出审计十三处、派出审计十四处、自治区党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处、自治区固定资产投资审计技术保障中心、审计科学研究所、计算机技术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8,653.3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8,482.63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70.73万元。

2024年度支出总计8,653.3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8,541.51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11.85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1,610.33万元，下降15.69%，主要原因是：一是2023年度新增金审三期工程建设项目，2024年度无此项目经费；二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降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8,482.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302.59万元,占97.88%；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180.04万元，占2.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8,541.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905.19万元，占69.14%；项目支出2,636.31万元，占30.86%；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8,302.59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8,302.59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8,302.59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8,302.59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1,737.85万元，下降17.31%，主要原因是：一是2023年度新增金审三期工程建设项目，2024年度无此项目经费；二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降低。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8,839.59万元，决算数8,302.5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6.07%，主要原因是：一是在职人员调出或退休，相关费用减少；二是压减经费，减少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302.5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20%。与上年相比，减少1,737.85万元，下降17.31%，主要原因是：一是2023年度新增金审三期工程建设项目，2024年度无此项目经费；二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降低。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8,839.59万元，决算数8,302.5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6.07%，主要原因是：一是在职人员调出或退休；二是压减经费，减少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573.80万元，占79.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34.46万元，占11.26%。

卫生健康支出（类）429.36万元，占5.17%。

住房保障支出（类）364.97万元，占4.4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3,804.87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275.77万元，下降6.76%，主要原因是：行政在职人员减少，行政运行经费降低。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支出决算数为2,397.66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539.39万元，下降39.10%，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新增金审三期工程建设项目，2024年度无此项目经费。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371.27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9.74万元，增长2.69%，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职级晋升和工资调增。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339.9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82.11万元，增长31.8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年终绩效奖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3.88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48万元，增长14.1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绩效奖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432.69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22.36万元，下降4.9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57.99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33.33万元，下降17.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少于上年度，追加职业年金经费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205.0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4.47万元，增长7.59%，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职务职级晋升增资，医疗保险基数提高。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19.6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3.15万元，下降13.85%，主要原因是：事业在职人员减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204.7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5.66万元，增长2.84%，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职务职级晋升增资，医疗补助基数提高。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364.97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3.69万元，增长6.94%，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职务职级晋升增资，住房公积金基数提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904.9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207.60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697.33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40.32万元，比上年减少4.08万元，下降9.19%，主要原因是：审计厅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节约，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2023年和2024年我单位均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9.90万元，占98.96%，比上年减少4.10万元，下降9.32%，主要原因是：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工作要求，能省则省、精打细算，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0.42万元，占1.04%，比上年增加0.02万元，增长5.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接待人次增加2人，公务接待费用略有上涨。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9.9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9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油料费、车辆保险、车辆维修、停车过路费。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19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19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0.42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接待审计署及对口援疆省份工作人员。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3批次，36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40.50万元，决算数40.32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44%，主要原因是：审计厅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40.00万元，决算数39.9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25%，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50万元，决算数0.42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6.00%，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开支。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审计厅单位（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97.33万元，比上年增加50.44万元，增长7.8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乌鲁木齐办公用房取暖费标准调增，我单位办公用房取暖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83.3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7.5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45.85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23.3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8.4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23.3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8.4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房屋33,129.74平方米，价值6,618.90万元。车辆19辆，价值606.05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正常公务保障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2024年度预算绩效评价项目5个，全年预算数3,456.73万元，全年执行数3,349.85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2024年，自治区审计厅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进一步提升审计工作质效，充分发挥了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二是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公开力度，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提高工作透明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仍有欠缺。在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情况，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认识还不到位，项目申报、实施等环节与预算绩效管理各个环节联系不够紧密；同时存在专业人手不足、绩效管理水平欠缺的情况。各处室及所属事业单位对绩效评价工作重视度和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科学合理设定绩效指标的水平有待提高。主要表现在因审计工作特点，个别预期指标值设定较为灵活，与实际完成指标值存在一定的偏差。三是审计业务经费支出的周期性特点，影响阶段性绩效目标的完成比率。四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建设有待加强。虽然按照要求开展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但绩效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的机制不够健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提高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思想认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和审计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宣传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自治区财政厅有关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要求，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为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夯实思想基础。二是贯彻落实好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认真梳理总结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经验，进一步增强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意识，细化分解各项任务目标，任务安排到底，责任落实到人，逐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具体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